

马克思的社会福利观探析

戴卫东

(安徽师范大学 社会学院, 安徽 芜湖 241003)

关键词: 马克思的社会福利观; 物质观; 公平观; 伦理观; 发展观

摘要: 马克思的社会福利观主要由马克思的社会福利物质观、公平观、伦理观等方面所构成。“两种生产”理论、收入分配理论以及“重建个人所有制”等理论都深刻地揭示了马克思的社会福利观。对待马克思的福利公平观, 要用发展的观点来理解, 才不致产生歧义。马克思社会福利的物质观、公平观与伦理观显示了逐层递进的关系。

中图分类号: F40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2435(2009)01-0020-05

On Social Welfare Concept of Karl Marx

DAI Wei dong (School of Sociology, Anhui Normal University, Wuhu Anhui 241003, China)

Key words: social welfare concept of Marx; material concept; fairness concept; ethics; development concept

Abstract: Social welfare concept of Karl Marx is composed of material viewpoint, fairness viewpoint and ethics. The theories of two kinds of productions, income distribution and construction of individual ownership all profoundly disclosed his social welfare concept. Therefore, we should understand it from the developmental viewpoint so as not to misunderstand its step by step relationship.

在马克思主义理论中, 没有关于国家福利方面的专门论述。因为在马克思生活的年代, 还没有出现国家大规模干预经济的状况。但是, 不能否认马克思一生都致力于对现实社会的批判和对未来社会的设计, 也不能否认马克思的经济学说中存在着社会福利观的成份。“马克思主义的主要内容即马克思的经济学说”。^{[1]418}“使马克思的理论得到最深刻、最全面、最详尽的证明和运用的是他的经济学说。”^{[1]428}

一、从“两种生产”理论看马克思的社会福利物质观

马克思的“两种生产”理论, 是指物质资料的生产 and 人类自身的生产, 二者之间相互依存、相互渗透、相互制约、相互适应。相互依存表现为互为存在和发展的条件; 相互渗透表现为物质资料生产中有人的因素, 人类自身生产中有物的因素, 它们相互进入到对方的领域之中; 相

互制约表现为物质资料生产制约着人类自身生产的发展, 人类自身生产对物质资料生产有促进和延缓的作用; 相互适应则表现为, 作为消费者的人口总量要同社会所拥有的消费资料总量相适应, 人口增长速度要同消费资料的增长速度相适应, 作为生产者的劳动人口数量和构成, 要与当时社会所拥有的劳动手段和劳动对象相适应, 劳动人口质量也要与当时的生产技术水平相适应。

物质资料的生产, 包括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的生产, 是人类存在和发展的前提和基础。人类不能停止消费, 也就不能停止生产。正如马克思所说, 无论何种社会形态、哪个民族, 如果停止生产活动, 不用说一年, 就是几个星期, 也是要灭亡的。物质生产活动是一切历史活动的前提。人们只有在解决吃穿住等需要之后, 才能去从事别的活动。任何社会的再生产, 一方面是物质资料的再生产, 另一方面是生产关系的再生产。它是物质资料再生产和生产关系再生产的统一。

人类自身的生产, 即人口的生产, 在社会发

*收稿日期: 2008-11-22

作者简介: 戴卫东(1968), 男, 安徽桐城人, 副教授, 博士。

展中有重要作用。可以说,没有人口的生产,就没有人类历史。因此,人口的生产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另一个前提。在任何一个历史时期,一定量的人口是社会生产得以进行的重要保证。同时,人口生产在一定的社会发展中呈现出自身特定的规律。马克思主义认为,人口规律是受不同社会生产方式和各种社会条件所决定与制约的。在不同社会生产方式下,人口规律产生的客观基础及其性质、内容、作用形式和结果是各不相同的。马克思研究了资本主义的人口规律:“工人人口本身在生产出资本积累的同时,也以日益扩大的规模生产出使他们自身成为相对过剩人口的手段。这就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所特有的人口规律。”²¹⁶⁹²在资本主义的发展过程中,随着劳动生产率的不断提高和技术的不断进步,资本有机构成也在不断地提高,资本总额中不变资本部分日益增多,而可变资本则日益相对地减少,即资本对劳动力的需求日益相对地减少。相对过剩人口是资本积累的必然结果,也是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存在和发展的必要条件。

人口自然变动、人口迁移变动和人口部门构成变动等,在资本主义社会也各有特殊的规律性,都受资本主义的基本经济规律——剩余价值规律所制约。马克思说:“资本会根据自己的剥削需要来调节劳动力本身的生产,即受资本剥削的人群的生产。”²¹¹²²

马克思之所以强调“两种生产”理论,是与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福利观休戚相关的。毋庸置疑,物质资料的生产是社会福利的经济基础。人口生产对于社会福利也有着重大影响。首先,人口生产的数量影响着社会福利的规模、水平。在一定经济条件下,人口的基数越大,社会福利实施的规模就越大,水平就越低;反之,社会福利实施的规模就越小,水平就越高。其次,人口的比例构成对福利的需求程度。(1)城市和农村人口占一个国家或地区总人口的不同比例,对福利提出了不同的需求。一般来说,经济发达国家的城市与农村人口的社会福利差距不太大。但是,发展中国家的城乡人口的社会福利情形就迥然不同了。(2)人口年龄构成对福利的迫切需要。人口年龄构成主要是指人口老龄化。老年人口身体素质的下降和生理的自然老化,决定了人口老龄化对老年医疗保健会提出更高的要求,为此付出的医疗保健代价必然更高;

另一方面,老年人口群体日益增大,国家和社会为老年人口提供的保障资金成为整个社会福利制度最庞大的开支项目,这一点已经被西方工业化国家的社会保障实践证明了。

二、从收入分配理论看马克思的社会福利公平观

国民收入分配分为初次分配和再分配。

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是在与社会再生产过程直接联系的各阶级、阶层之间进行分配。这就是在产业工人与产业资本家、商业资本家、借贷资本家(银行资本家)、大土地所有者等剥削集团之间进行的分配。

国民收入在初次分配的基础上还要进行再分配。因为在资本主义国家里,除了与物质资料生产有直接联系的各阶级、阶层之外,还有大量从事非物质生产活动的社会成员,如国家官吏、警察、军队、教师、医生、作家、演员、仆役以及各种服务行业人员等等,他们的收入是通过国民收入的再分配获得的,即由从事生产的工人所得的工资、资本家所得的利润、利息和土地所有者的地租中派生出来的,因此这部分收入亦称派生收入。国民收入的再分配主要通过两个途径:一是通过国家财政预算,它包括预算收入和预算支出两部分。预算收入的主要来源是税收,国家通过向社会各阶级征收税收,把各阶级已经获得的一部分国民收入变为财政收入,再以财政支出的方式分配给官吏、政府雇员、军队、警察等。二是通过各种服务报酬(如文化娱乐费、医疗费、生活服务等)形式,对社会各阶级获得的收入的一部分进行再分配。

马克思从收入分配角度反映社会福利观主要体现在他的《哥达纲领批判》中。他在此书的开头便引用纲领中的叙述:“劳动是一切财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但因为有益的劳动只有在社会里和通过社会才是可能的,所以劳动所得应当不折不扣和按平等的权利属于社会一切成员。”³¹⁸⁴马克思对这段话持批判态度,他认为:劳动只有和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结合的时候,劳动才是使用价值或财富的源泉,但他并没有否定下述两层意思:一是区分劳动有益与否决定社会性质和生产关系;二是“劳动所得要通过平等的分配方式分配给劳动者”。接着他又指出纲领中的观点:“劳

动的解放要求把劳动资料提高为整个社会的财产,并要求在公开分配劳动所得下集体调节全部劳动”。马克思在批判这段话中反映出:他赞同只有在社会化大生产的基础上(集体调节全部劳动)才能实行公平的收入分配。同时还指出纲领中对劳动所得、公平分配没有确切的解释。什么是公平的分配?马克思界定了两条标准:一是“属于一切社会成员”;二是“社会成员具有平等的权利”。马克思认为这只反映出一种价值判断而不能演变成为事实上的判断。不过,这的确反映出马克思关于收入分配的均等化思想。那么,如何实现具体的收入分配呢?马克思首先把“劳动所得”归结为社会总产品,即“集体的劳动所得就是全部社会产品”³¹⁸⁸。接着,他论述了对收入(即总产品)进行分配的方法。

首先,社会总产品不能不折不扣平等分配给所有社会成员,应从中扣除部分:第一,补偿消费掉的生产资料所需要的费用;第二,用以扩大生产的附加部分;第三,为预防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而用来保险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马克思说,做出这种扣除是必要的,至于如何划定其比例,要根据生产资料和集体的力量(即企业的实力)按概率扣除。“但无论如何也不能根据公平原则来扣除。”³¹⁸⁸

其次,进入个人分配之前还必须从第一次扣除后剩下的总产品中再扣除。即第一,一般的不属于生产的管理费用;第二,作为共同满足需要的费用,如学校、保险机关等费用;第三,为丧失劳动能力者设立的基金等,简言之,就是属于所谓官方济贫的费用。⁴¹⁹

这就是马克思的两次有效扣除学说。社会总产品只有除去上述两类扣除,才能进行个人的收入分配。社会总产品中体现着劳动者的劳动价值,上述的扣除部分,有劳动者劳动价值的一部分,从劳动者获得的公共福利方面看,这些扣除中的一部分,除了一部分为其他社会成员谋福利以外,一部分又会间接地回到劳动者手中,这也是“平等的权力”的一种体现。

由此可见,在社会总产品的第一次有效扣除中,已经消费的生产资料和扩大生产的追加部分是继续社会简单再生产和扩大再生产的前提,用于应付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等的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就是马克思所主张的社会主义的国家保险或灾害预防和救助基金。在社会总产品的第二次

有效扣除中,用于满足社会需要的部分,则对应于我们今天的教育、医疗等福利事业项目,为丧失劳动能力的社会成员设立的基金,不只是官办济贫费用,且包含对劳动者的社会保险基金。因此,马克思的两次有效扣除学说,实际上包括了社会救助、社会保险和社会福利及其实施的逐步递进的制度设想。

事实上,先让一部分人富起来的思想,在马克思的《哥达纲领批判》中可以找到它的归宿。“这个平等的权利,对于不同等的劳动是个不平等的权利。它不承认任何阶级的差别,因为每个人像所有其他的人一样都只不过是劳动者;但是他默认不同等的个人天赋,因而也就默认不同等的工作能力是种天然特权。所以根据其内容来讲,它像一切权利一样是种不平等的权利。”³¹⁹⁰从这里,我们可以得出如此结论:人,由于天赋和能力的差异,导致收入不平等是平等的一种体现。所以,先让一部分人富起来的思想,是人性平等的具体体现。

三、从“重建个人所有制”理论看马克思的社会福利伦理观

马克思在《资本论》第一卷第二十四章《资本主义积累的历史趋势》一节中提到关于“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的思想:“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资本主义占有方式,从而资本主义的私有制,是对个人的、以自己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第一个否定。但资本主义生产由于自然过程的必然性,造成了对自身的否定。这是否定的否定。这种否定不是重新建立私有制,而是在资本主义时代的成就的基础上,也就是说,在协作和对土地及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的共同占有的基础上,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⁵¹⁸³²其中马克思的社会福利的伦理观是明显的。马克思认为,在资本主义积累过程中,资本家的剥削与压榨是对劳动者人性的残酷践踏,是对人的基本权力或自然权力——平等权力的剥夺。在《雇佣劳动和资本》一书中,马克思分析了工人福利水平下降的原因:“生产资本愈增加,劳动的分工和机器的应用范围也就愈扩大。劳动的分工和机器的应用范围愈扩大,工人们相互间的竞争也愈益强烈,他们的工资也就愈减少。”⁶¹³⁵⁹工人在劳动的竞争与补偿中,工资的下降导致了福利水平的下

降。在《工资、价格和利润》一书中, 马克思仔细地分析了英国在 1848 年间颁布的 10 小时工作日法令的利弊后得出结论: “资本家延长工作日时, 可能付出较高的工资, 但同时却会降低劳动的价值。”⁷¹³⁰⁰ 因为劳动时间增加导致劳动者无法很好地恢复体力, 虽然从表面上看资本家可能付出较高的工资, 但从收入分配的角度看却是不平等的。他在该书中还进一步指出: 在雇佣劳动制基础上要求平等工资或仅仅是公平的工资, 就犹如在奴隶制基础上要求自由一样。马克思从制度经济学角度分析了工人阶级福利水平下降的原因: 一是工资收入和劳动付出的价值不平等; 二是工人一无所有, 不得不靠出卖劳动力为生; 三是雇佣劳动使劳动者必然失去平等的权利和真正的自由, 虽然资本家阶级或代表他们利益的政府可能会采用例如延长劳动时间, 以表现增加劳动者收入等手段, 但实质上这些都是虚拟的福利增加。

资本家阶级的这种剥削方式与生产资料私有制条件下劳动者的根本利益是不相融的, 本身也产生了对私有制的自我否定。这是资本主义私有制对以个人劳动为基础的私有制的否定。然而, 资本主义私有制下劳动者阶级的福利只能是虚拟的。因而, 马克思提出了反映并实现劳动者个人福利愿望的“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理论: 首先, 依赖协作和对土地及靠劳动本身生产的生产资料实行共同占有, 劳动者在“自由人联合体”中才能得到自由, 这样, 劳动者本身得到了相对的初步的解放, 其实是对人的基本权力或自然权力的尊重, 成为劳动者个人得到福利增进的第一层表现, 即人权的表现。这是劳动者获得福利与福利得到增进的前提与基础。其次, 社会化大生产标志着社会分工上的一次巨大进步, 科技的发展、社会分工的优化, 生产效率不断的提高, 使劳动者摆脱了以往的单个、原始、机械的劳动, 这为劳动者个人的福利增进创造了物质基础与前提, 是对劳动者个人身心健康的极大保护。最后, 个人所有制内含着对生产资料的实质性占有, 劳动者在生产中所表现出的积极性有利于国家收入的增加和积累的增加, 增进国家宏观福利。因此, 劳动者与生产资料借助于价值与企业的直接结合, 这不仅是实物形态上的组合, 更重要的是精神上的与生产方式上的质变, 这个理论阐发了马克思关于劳动者获得及增加福利的重要

思想。事实证明, 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的直接结合, 不但是资本主义商品经济存在的前提, 而且也是社会主义生产方式所应具有的一个特点。

四、用发展的眼光看待马克思的福利公平观

马克思在论述社会总产品进行有效扣除的时候, 提出“但无论如何也不能根据公平原则来扣除。”³¹⁸⁸ 其实, 根据对公平、平等和平均概念的剖析, 我们就理解马克思这个观点的真正内涵。

关于公平, 几千年来一直是中西方政治哲学和道德哲学的探讨问题之一, 也是自古以来社会发展的核心价值目标, 更为今天中国转型中的社会所关注。所谓公平, 它不仅指社会制度及规则公正、平等, 指收入分配规则公平, 也包括人与人、人与社会之间利益关系的“相称”或平衡以及对这种关系的反映或评价。⁸¹⁴⁶ 可见, 公平是一种主观的价值判断。同一时代, 在认识和评价是否公平的问题上, 人们总是从特定的目的出发, 评价的标准和尺度带有明显的主观色彩和极大的差异性; 不同的时代, 对公平的理解更是打上了时代的烙印。当然, 科学的公平观必须与历史的客观事实相一致, 并随着历史发展而发展。

平等是指不同社会主体在一定历史阶段的交往过程中处于同等的社会地位, 在社会各领域享有同等权益, 履行同等义务的理念、原则和制度。⁸¹⁴⁵ 然而, 平等与平均又有本质的不同, 尽管二者都有“均等”的意思。真正的平等只能是建立在共产主义物质基础上的平等, 而平均主义意义上的“平等”则是在阶级和旧的分工依然存在的条件下, 也即是说在条件尚不具备的情况下, 强求均等, 人为扯平, 这样的“平等”只能是不切实际的空想罢了。⁹¹⁵² 因此, 平等的真实含义及其衡量标准虽然也具有相对性, 但不受时代、社会制度等条件的制约, 其标准是永恒的。平等是公平的理想境界, 是最高意义上的公平。⁸¹⁴⁶

由此可以看出, 马克思认为在资本主义社会里, 社会总产品“不能不折不扣平等分配给所有社会成员”, 要“平等分配”只有到共产主义社会才能实现。所以, 马克思提出了“不能根据公平原则来扣除”的论断, 在这里, 马克思把收入分配的公平原则理解为平均原则。这从他的“做

出这种扣除是必要的,至于如何划定其比例,要根据生产资料和集体的力量(即企业的实力)按“概率扣除”这句话里表达出的“公平”观点反映出来。世界发展到今天,例如,全球实行养老保险的众多国家乃至同一个国家的不同地区企业之间,其缴费率差异仍非常之大。对于马克思对“公平”与“平均”的理解,我们应辩证地看待,要用发展的观点来研究,才不至于导致对马克思福利观的歪曲接受。

五、马克思社会福利的物质观、公平观与伦理观之间的关系

马克思社会福利的物质观、公平观与伦理观是马克思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克思的社会福利物质观奠定了其公平观、伦理观的基础。没有物质资料的生产和人类自身的生产,就谈不上对社会福利的公平性和伦理性的需求;同时,社会福利的公平观和伦理观也是“人的全面发展”过程中的必然要求。作为一种社会制度,在国民收入分配中体现出福利公平观是社会文明程度的标志,也是社会得以稳定发展的前提。如果说马克思的福利公平观反映的是结果公平,那么马克思的社会福利伦理观反映的则是起点公平,是一种更高层次的公平。众所周知,没有起点公平根本就谈不上结果公平。资本主义社会的劳动者没有生产资料,只有靠出卖劳动力为生,一开始就丧失了人的权利和遭受精神上的剥削,重建个人所有制是对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否定。所以,马克思认为,劳动者的福利不仅包括获得结果上的物质分配,而且也包括劳动者参加劳动开始的人权及精神上的保护。毋庸置疑,马克思的社会福利物质观、公平观与伦理观是逐层递进的关系,这为彻底否定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打下了坚

实的理论基础。

总之,在马克思看来,满足人民全面需要的国家福利在资本主义社会是不可能的,人的全面发展只有在将来社会最高阶段才能实现。不过,提供部分福利以满足某些人,尤其是工人阶级的需求是可能的。也就是说,马克思一方面认为,资本主义国家为了自身的经济利益有可能进行零星的社会改革,以作为“消除革命的投资”;但另一方面由于资本主义国家的本质又对这种改革的可能程度表示怀疑。马克思所揭示的资本主义社会的国家福利状况及对未来社会的规范设计思想,被作为建立社会主义“国家保险”型社会保障制度的重要理论依据,对后来在英国等资本主义国家的“福利国家”制度的诞生也产生了重要的影响。

参考文献:

- 1] 中央编译局.列宁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 2]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49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3]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
- 4]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5]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6]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
- 7] 中央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
- 8] 洋龙.平等与公平、正义、公正之比较[J].文史哲,2004,(4).
- 9] 赵磊.论公平的涵义及其与平等之区别[J].文史哲,1991,(2).

责任编辑:陈九如